

新密市房管中心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。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，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、服务型政府等方面的促进作用。新密市房地产服务中心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并依据房地产行业管理工作职能，切实做到组织保障落实，工作措施到位，认真按照有关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积极主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按规定设有专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，进一步规范和深化主动公开工作。依法依规做好申请公开工作。积极稳妥开展申请公开，着力协调处理好涉及民生申请，健全和完善相关制度，更好地满足人民对政府信息的需要。逐步实现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和常态化。其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0日，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新密市房地产服务中心(新密市文化街26号) 联系电话：0371-69822207。

1、**主动公开情况。**按照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围绕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“五公开”，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，2021年，通过集约化平台主动公开信息91条。

2、**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为维护社会公众依申请的合法权益，更好满足申请人对政府信息的个性化合理需求。2021年，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9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0	0	0	0	9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8	0	0	0	0	0	8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9	0	0	0	0	0	9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公开范围有待进一步梳理、确定。政府信息发布或更新不够及时，对信息采集、写作水平不够重视导致信息撰写水平较低。下步我单位将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办法，丰富公开形式，接受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，同时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：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<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的规定执行。2021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。